國立嘉義大學105及106學年度實習課程自我評鑑計畫書

一、依據：本校實習課程績效自我評鑑要點及108年高等教育深耕計畫「Aa4多元實習提升就業力」內容辦理。

二、目標：藉由實習課程績效評鑑落實相關機制之建立及成效評估；透過定期績效評量，提升學校辦理實習課程之品質要求。

三、期程：

（一）調查全校105及106學年度有開設實習課程之學系：2月。

（二）教務處召開實習課程評鑑項目說明會：4月。

（三）各系彙整105學年度及106學年度實施情形：4月~7月。

（四）各系推薦外審委員候選人1至3位（外審委員：原系課程委員會之外的優秀業界人士）至教務處，由教務長圈選（擇優圈選3至6位）：6月前。

（五）各系繳交自我評鑑報告書紙本及電子檔至教務處，由教務處統一寄送外審委員審查：7月。

（六）回收外審委員意見，請各系針對審查意見研擬改善措施提送系級會議審查，並將會議紀錄送至院課程委員會審查：9月。

（七）各院課程委員會審查所屬各學系外審意見及改善措施，並將會議紀錄送至教務處備查：10月以後(依各學院實際課程委員會為準)。

（八）教務處彙整各系院會議紀錄提送校外實習委員會議備查。

四、評鑑對象：本校開設實習課程之學系(共21科系及通識教育組)。

五、評鑑項目：

|  |
| --- |
| 壹、學系辦理實習課程概況一、105學年度及106學年度辦理情形，請填寫附件表冊。二、學系辦理實習課程特色。三、學系辦理實習課程所遇問題與困難。四、學系辦理實習課程之後續改善策略。貳、學系辦理實習課程績效自我評量ㄧ、實習機制(各項應檢附佐證資料，如相關規定、會議紀錄、合約等)。(ㄧ) 實習課程整體規劃及運作機制。(二) 實習委員會之組成與運作。(三) 實習學生之安全維護。(四) 實習學生之不適應輔導或轉介。(五) 實習輔導及訪視運作機制。二、實習成效(請針對105學年度及106學年度推動情形說明)。(ㄧ) 實習學生就業輔導成效。(二) 實習學生對實習課程滿意度成效。**三、辦理校外實習課程績效自我評量****[實習課程為校外實習者，應增加以下自我評量項目]**(ㄧ) 校外實習機制。1.校外實習合作機構之擇定及媒合機制。2.校外實習合約之簽訂及執行。3.校外實習保險之投保情形。4.校外實習合作機構與實習學生發生爭議時之協商處理機制。(二) 校外實習成效。1.實習學生對校外實習合作機構滿意度成效。2.校外實習合作機構對實習課程滿意度成效。3.校外實習合作機構對實習學生滿意度成效。4.學生校外實習成果分享會。參、總結─學系整體自我評量說明及未來精進作法。 |

六、補助經費：

（一）補助項目：問卷調查/統計、報告書印刷費及雜費2,000元。另，本年度規劃辦理學生校外實習成果分享會之學系至多可增加1,000元，需填寫高教深耕計畫成果表單。

（二）經費來源：高等教育深耕計畫「108D1-100A-A-A4」。